证券代码: 835647

证券简称: 特西诺采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3)。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3年10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90.2836%股份的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提请在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3 年 10 月 17 日,持有公司 90. 2836%股份的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提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临时议案:

1. 审议《关于三方债权债务转让》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截止 2023 年 8 月 31 日,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甲方)应 收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简称乙方)往来款(含利息)61,705,523.60元,乙方 应收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丙方)往来款(含利息)49,724,150.88 元,为简化往来账结算手续,现经三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

- 1. 乙方将应收丙方的往来款债权 49,724,150.88 元(本金 40,645,555.09 元及利息 9,078,595.79 元)全部转让甲方,以此抵消乙方应付甲方的往来款及该部分往来款在 2019年12月至2023年8月31日的相应产生应收利息,该部分转让的往来款及相应的 利息后续由甲丙双方直接结算。
- 2. 上述三方债权转让抵消后, 丙方应付乙方的应付本金及利息全部结清, 丙方新增应付甲方往来款及相应利息 49,724,150.88 元, 甲方应收乙方往来款及相应利息抵减49,724,150.88 元, 甲方应收乙方剩余往来款, 甲乙双方另行对账解决。
- 3. 上述丙方应付乙方的利息总额 9,078,595.79 元,其中乙方已开具 2,120,158.43 元,剩余 6,958,437.36 元利息发票,在本协议生效后,将由甲方直接开具给丙方。
- 4.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或盖章生效,如有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给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三) 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